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并最后确定评估结论。

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在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充分实现的条件下,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合并总资产 2,817.97 万元、合并总负债 2,439.04 万元、合并净资产 378.93 万元;合并总资产评估值为 5,816.60 万元,增值额为 2,998.63 万元,增值率为 106.41%;合并总负债评估值为 2,409.57 万元,增值额为 -29.47 万元,增值率为 -1.21%;合并净资产评估值为 3,407.03 万元,增值额为 3,028.10 万元,增值率为 799.12%。评估结论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减值 | 增值率 % |
|----------|----------|----------|----------|---------|
| 流动资产 | 1,257.61 | 1,058.30 | -199.31 | -15.85 |
| 非流动资产: | 1,560.36 | 4,758.30 | 3,197.94 | 204.95 |
| 其中: 固定资产 | 139.54 | 243.26 | 103.72 | 74.33 |
| 在建工程 | 311.73 | 0.00 | -311.73 | -100.00 |
| 生物资产 | 72.58 | 44.44 | -28.14 | -38.77 |
| 无形资产 | 1,036.51 | 4,470.60 | 3,434.09 | 331.31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资产总计 | 2,817.97 | 5,816.60 | 2,998.63 | 106.41 |
| 流动负债 | 2,439.04 | 2,409.57 | -29.47 | -1.21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总计 | 2,439.04 | 2,409.57 | -29.47 | -1.21 |
| 净 资 产 | 378.93 | 3,407.03 | 3,028.10 | 799.12 |

其中：于洪卫持有的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38.57%的股权份额相对应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13,140,919.01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壹拾肆万零玖佰壹拾玖元零壹分。

陈宝红持有的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9.29%的股权份额相对应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3,165,131.91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壹元玖角壹分。

葛斌持有的新疆新大陆运输有限公司 9.29%的股权份额相对应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3,165,131.91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壹元玖角壹分。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人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本报告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即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内容：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应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的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